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與 相關補助之常見問題討論

主講人：張世宏建築師



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TAIPEI ARCHITECTS ASSOCIATION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

簡報大綱

-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貳. 哪一種外牆飾面需要申報？什麼狀況可以免申報？
- 參. 我可以找誰來辦理申報？申報書表該怎麼填寫？
- 肆. 申報的流程是什麼？申報完後會有那些結果？
- 伍. 申報後如果需要修繕或是拉皮會經過哪些程序？
- 陸. 完成申報後政府有補貼嗎？要怎麼申請？
- 柒. 若我沒有依照規定做外牆申報會怎麼樣呢？
- 捌. 總結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哪些建築物必須辦理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
- 申報頻率為何？



• A

- 地面11層以上之建築物
- 自核發使用執照之日起算滿15年
 - 次年度12月31日以前申報一次
 - 其後每六年間申報一次；
- 自核發使用執照之日起算滿30年
 - 次年度12月31日以前申報一次
 - 其後每三年間申報一次。
- 經都發局評定外牆具有潛在危險疑慮
 - 自評定通知送達之日起六個月內申報一次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11層以上需辦理申報的建築物為數眾多，是否符合條件就要馬上辦理外牆申報？
- 主管機關是否會書面通知辦理申報？

• A

- 分期分區
 - 自申報辦法109年2月9日發布後，滿15年以上建築物數量龐大
 - 私有建築物預計採5-6年
 - 擬以使用分區及建築物使用執照年份作為主要標準
- 由都發局公告
- 書面通知辦理申報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樓高10層以下的建築物，倘外牆飾面已有剝落現象，是否需辦理申報？
- 10層樓以下是否可以主動申報？

• A

- 不需要
- 所有權人、公寓大廈管委會可以自主管理維護，採局部修繕或另委託專業檢查人員檢查，確認外牆飾面是否安全無虞
- 無須製作報告書至都發局辦理申報
- 不受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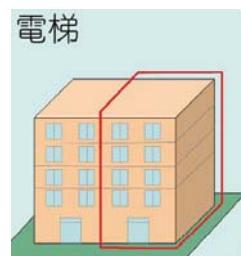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建築物以棟為單位申報，是依照使用執照登載棟數為準，或依實際棟數為準？

• A

- 同一建築基地範圍內，地面層以上結構獨立，得分別申報
 - 依「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1章第1條第43項之用語定義，指「以具有單獨或共同之出入並以無開口之防火牆及防火樓板區劃分開者」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誰要負責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診斷及申報？

• A

- 所有權人、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
 - 領得使用執照達一定年限或外牆飾面具風險之建築物，其所有權人、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或管理負責人應定期委託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人員辦理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大樓若沒有成立管理委員會，建築物所有權人可否就其單層或單戶辦理申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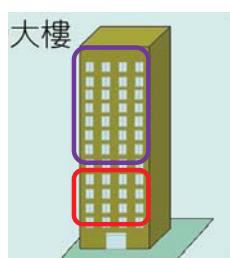
• A

- 不可以
 - 為維護大樓整體之外牆飾面安全及城市美觀等考量
 - 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是以棟為單位進行申報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申報人是否仍須為建築物所有權人，或可以管理 / 使用單位為申報人？
- 若建築物為多單位或合署使用，申報人為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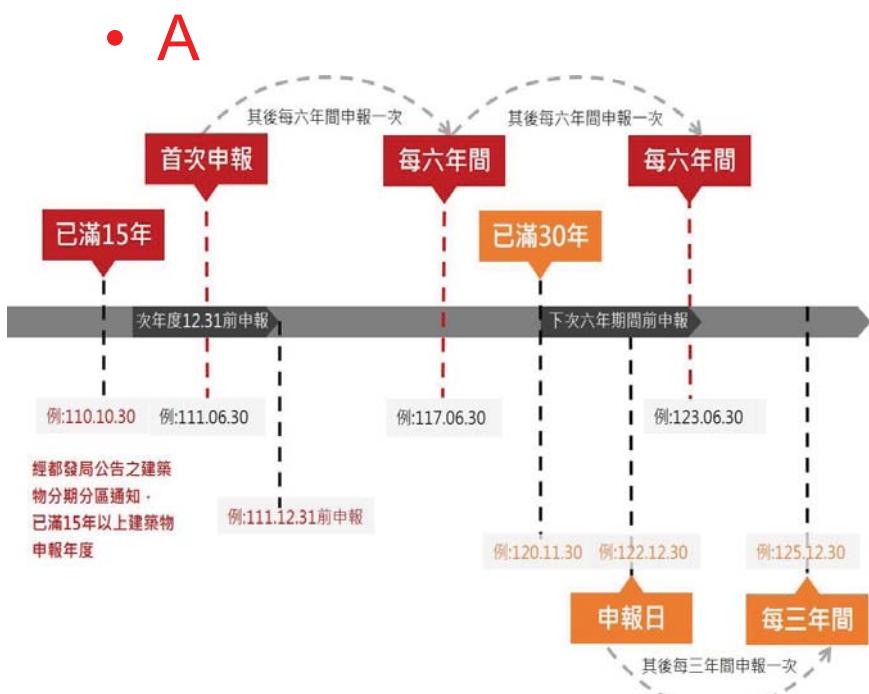
• A

- 申報人應為建築物所有權人
 - 法人為實際管理/使用單位，此時可提供建築物所有權人切結
 - 授權由管理/使用單位為申報人之說明書
 - 方可為申報人之代理人。
- 若建築物為多單位或合署使用
 - 推派一單位為一申報人
 - 視情況提供同意書、申報建築物內全數管理機關之清冊或公文書等資料佐證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如果使用執照已滿26年建築物進行第一次申報後，下次是幾年還要再申報？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若還沒收到通知需要申報，是否可以主動申報？

• A

- 可以
- 自行主動申報者，下次申報頻率為都發局通知申報截止日起算3、6年間，完成申報即可。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經都發局評定外牆具有潛在危險疑慮之建築物，都需要申報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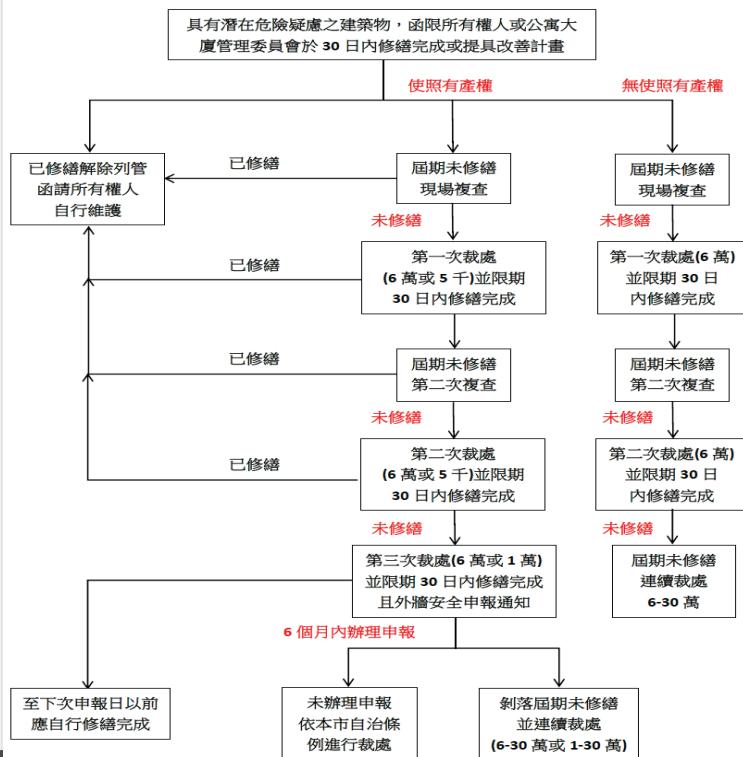


• A

- 經評定後，均限期所有權人或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於30日內修繕
- 屆期未辦理修繕者，都發局將派員至現場複查
- 未依規定於期限內改善，並於第3次裁處同時通知6個月內辦理外牆安全檢查申報
 - 倘未於6個月辦理申報者，將依臺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31條之1第2項處1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緩
 - 外牆剝落情事未改善者，另依建築法第77條連續裁處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具有潛在危險疑慮(評定 DE 級)案件處理之流程表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

12/46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應申報建築物若有規劃近期拉皮更新、危老重建或公告海砂屋，可否向都發局申請免申報？

• A

- 可以
- 請來函都發局
- 視情況提出相關照片、掛件及函文資料等佐證資料
 - 變更使用執照
 - 一定規模以下建築物免辦變更使用執照掛件資料
 - 危老重建掛件資料
 - 公告海砂屋函文
- 若經確認屬實，則將回文免申報

本例表適用之列管案件，均係建築物所有權人依「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規定，自行完成定期檢測(逕行申請)或建物所有人依自治條例規定申請公告列管。										
本例表清冊未載之地點，仍須由建築物所有權人自行委托鑑定機構鑑定確認是否屬自治條例規定之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未於本例表清冊登載之地點，並不代表即非屬高氯離子混凝土建築物。										
序號	行政區	地點	使用地點	列管戶數	鑑定結果	詳細處理情形	列管分級	起始人	監督人	非起始人
1	大同區	大稻埕六館街87巷7之13號		071-0006	1	定期檢測	定期檢測	吳先生	吳先生	
2	大同區	大稻埕六館街25號8樓285號		072-1677	1	定期檢測	定期檢測	吳先生	吳先生	
3	萬華區	萬華區西寧南段25號107號		072-1208	1	定期檢測	定期檢測	吳先生	吳先生	
4	萬華區	萬華區西寧南段25號107號		072-3274	222	定期檢測	定期檢測	吳先生	吳先生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

13/46

壹. 誰需要做外牆申報？多久需要申報一次？

• Q

- 若來不及於規定時間辦理申報，是否可申請展延？

• A

- 可以
- 請來函都發局

● 外牆申報案件展期。

(申請單位名稱) 函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 件：外牆檢查報價單 (需有廠商大小章)
主 旨：檢送臺北市○○區○○路/街○○段○○巷○○弄○○號(使用執照：○
○○○)之展期相關申請文件，請查照。
說 明：
一、本申請建築物位於臺北市○○區○○路/街○○段○○巷○○弄○○號(使
用執照：○○○○)。
二、檢具外牆檢查報價單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申請人/聯絡人：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

14/46

貳. 哪一種外牆飾面需要申報？什麼狀況可以免申報？

• Q

- 建築物外牆飾面哪些材質需要辦理申報？

• A

- 濕式貼著飾面
 - 陶瓷面磚(舉例：紅鋼磚、馬賽克、小口磚、丁掛磚、方塊磚、石英磚等)、石材、仿石材、其他濕式貼著飾材。
- 粉刷飾面
 - 洗石子、抿石子、斬假石、其他粉刷飾材
- 飾材乾掛飾面
 - 陶瓷面磚、石材、仿石材、其他乾掛飾材
- 帷幕系統表面貼附材質屬B1表列材質者，應屬申報範圍。
- 若立面局部材質屬B1表列材質者，應局部申報之

說明：

一、「濕式貼著飾面」之飾材種類例舉如下：陶瓷面磚(舉例：紅鋼磚、馬賽克、小口磚、丁掛磚、方塊磚、石英磚等)、石材、仿石材、其他濕式貼著飾材。

二、「粉刷飾面」之飾材種類例舉如下：洗石子、抿石子、斬假石、其他粉刷飾材。

三、「飾材乾掛飾面」之飾材種類例舉如下：陶瓷面磚、石材、仿石材、其他乾掛飾材。

四、「立面評估標的面積」係指立面上該類飾面範圍面積總和；同一飾面有兩種以上飾材者，其比例應合併計算之。

五、「溫式貼著飾面」、「粉刷飾面」目視評估檢查密度，至少每三十平方公尺檢查一處。但收邊、倒吊、角隅、角料折板、懸凸板等位置，應每一平方公尺檢查一處。

六、「局部打音」以紅外線檢測鼓膜範圍之外圍，向外延伸100公分內為局部打音檢測範圍。

七、如有表列檢測細項與內容情形，應予勾選；如無該檢測細項者，「結果勾選」欄劃註「/」。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

15/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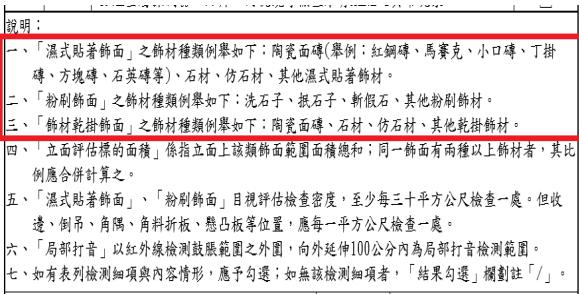
貳. 哪一種外牆飾面需要申報？什麼狀況可以免申報？

• Q

• 哪些材質可以免申報？

• A

• 全棟屬玻璃帷幕系統、金屬鋁板或其他非屬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表列材質者，可申請免申報



貳. 哪一種外牆飾面需要申報？什麼狀況可以免申報？

• Q

• 建築物臨接道路側的外牆面只有柱子有外牆飾面，可不可以申請免申報？

• A

• 不可
• 若立面局部材質屬建築物檢查紀錄表(B1)表列材質者，則應局部申報之
• 房屋側面之騎樓柱材質應局部申報之



貳. 哪一種外牆飾面需要申報？什麼狀況可以免申報？

• Q

- 建築物未臨接道路側的外牆面，需要納入申報範圍嗎？

• A

- 建築物外牆面臨建築線之11樓以上建築物應辦理申報
- 倘臨地界線、臨私設通路、臨類似通路之建築立面，無須申報



貳. 哪一種外牆飾面需要申報？什麼狀況可以免申報？

• Q

- 建築物臨法定空地外牆面，需要納入申報範圍嗎？

• A

- 建築物臨已開闢道路建築線側，**進深20公尺**範圍內，係屬申報範圍，須進行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範圍



貳. 哪一種外牆飾面需要申報？什麼狀況可以免申報？

• Q

- 建築物臨接道路側的外牆面有鐵皮加蓋？
- 可不可以申請免申報？



• A

- 若非屬原使用執照圖說中建築物外牆之一部份，則屬外牆附掛物，仍要申報
- 若屬原使用執照圖說，則屬於金屬板材質外牆，不屬於申報範圍
 - 惟仍應針對未加蓋之其他部分進行外牆安全申報

參. 我可以找誰來辦理申報？申報書表該怎麼填寫？

• Q

- 我要到哪裡找合格人員來幫我做外牆申報？

•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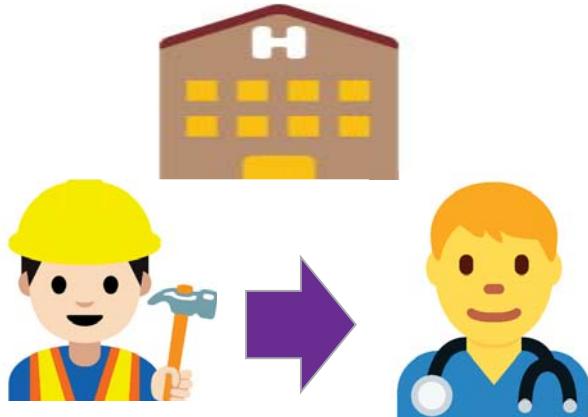
- 外牆申報專業檢查及專業診斷人員與專業機構名單可至建築管理工程處網站 <https://dba.gov.taipei/Default.aspx>
 - 建管業務綜合查詢—宣導專區—建物外牆安全—外牆申報專業檢查及專業診斷人員名單



參. 我可以找誰來辦理申報？申報書表該怎麼填寫？

• Q

- 專業檢查人員跟專業診斷人員之工作內容有何不同？



• A

- 外牆檢查 - 由專業檢查人員採目視、打診或儀器檢測等，實施外牆飾面檢查後判定檢查結果，並撰寫檢查報告書表。
- 外牆診斷 - 檢查結果為「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者，由專業診斷人員，制定建築物外牆診斷改善計畫，並撰寫診斷報告書。
- 專業診斷檢查機構
 - 包含專業檢查人員與專業診斷人員，進行外牆檢查及外牆診斷，並撰寫檢查報告書表及診斷報告書

參. 我可以找誰來辦理申報？申報書表該怎麼填寫？

• Q

- 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之書表，有無標準填寫範本？

• A

- 可至建築管理工程處網站
<https://dba.gov.taipei/Default.aspx>
- 路徑：建管業務綜合查詢—宣導專區—建物外牆安全—外牆申報相關作業書表—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申報作業書表範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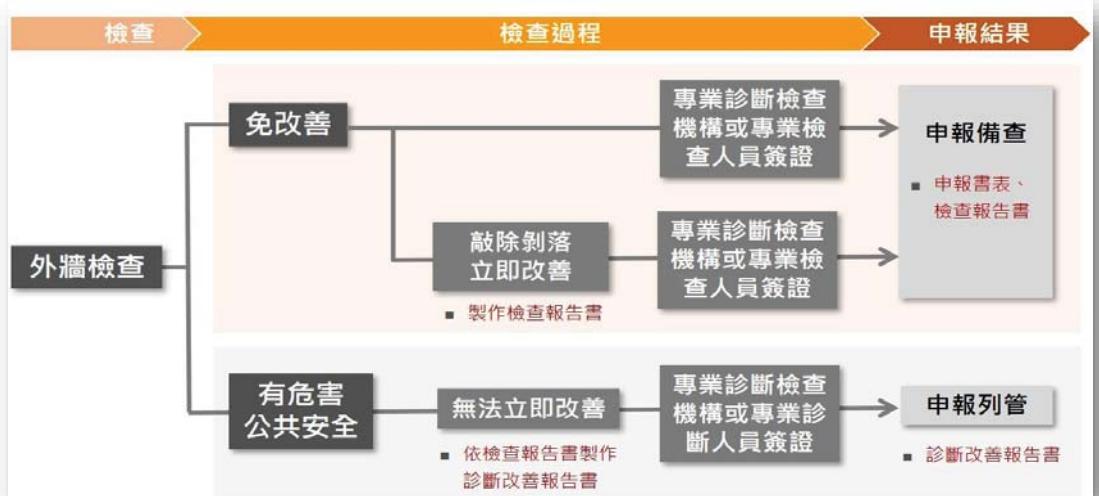
肆. 申報的流程是什麼？申報完後會有那些結果？

• Q

- 建築物外牆安全申報的程序是甚麼？

• A

- 請申報人先找尋合適之專業檢查人員或專業診斷檢查機構



肆. 申報的流程是什麼？申報完後會有那些結果？

• Q

- 建築物外牆飾面診斷檢查方式有哪些？

• A

- 全面打音法
- 紅外線儀器檢測
- 目測法



肆. 申報的流程是什麼？申報完後會有那些結果？

• Q

- 外牆申報之檢查結果會有哪幾種可能？



• A

- 免改善
- 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
 - 提列損壞狀況紀錄表並經由專業診斷人員診斷後提具診斷改善計畫
 - 外牆附掛物建議不要註明於申報書表內。
 - 可請專業檢查人或診斷人納入工作中一併處理

肆. 申報的流程是什麼？申報完後會有那些結果？

• Q

- 建築物外牆飾面如已呈現多處剝落現象，能否免除檢查程序，直接由專業診斷人員目視後簽署「外牆診斷改善計畫」申報列管？

• A

- 不可
- 仍須依照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
 - 先行進行全面性之外牆安全檢查後
 - 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填列外牆診斷改善計畫

伍. 申報後如果需要修繕或是拉皮會經過哪些程序？

• Q

- 如果我的建築物外牆診斷報告顯示「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應找誰修繕？
- 是否需要找同一家檢查或診斷廠商？



• A

- 辦理外牆安全申報後之修繕並無修繕廠商資格限制
 - 建議尋找合法登記之營造業，確認其營業項目可以承攬外牆工程者，且其受託辦理外牆修繕工程須符合承攬工程造價限額
- 原提供檢查或診斷服務之廠商，若有營造業資格，自可承攬該外牆修繕工程，法令並沒有限制同一案件之修繕廠商一定要為檢查或診斷廠商

伍. 申報後如果需要修繕或是拉皮會經過哪些程序？

• Q

- 若有外牆申報結果為「有危害公共安全之虞而無法立即改善完成」，完成修繕後須回報都發局嗎？
- 回報時應提供什麼資料？

• A

- 須回報
- 應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診斷人員於建築物外牆診斷改善計畫(C1)中填寫改善期限
 - 並於期限內改善完成，確認改善完成後檢附修繕後照片至都發局備查即可
 - 若診斷改善計畫應進行整幢修繕或外牆整建維護，則應於期限內檢附修繕後照片或相關掛件資料至都發局備查



伍. 申報後如果需要修繕或是拉皮會經過哪些程序？

- Q
- 修繕方式一定要和報告書寫的修繕建議一樣嗎？



- A
-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損壞狀況紀錄表(B4)之後續改善方式
 - 是基於專業診斷人員有專業資歷與技術知識，綜合研判外牆檢查報告內容後，而提供申請人專業上最佳的維修方向之建議
- 但在申請人洽詢施工單位後，或有施工流程限制、社區意見整合與預算籌措等考量，自可調整修繕方式
 - 但一定要修繕維護至排除建築物外牆危害公共安全風險之目標

伍. 申報後如果需要修繕或是拉皮會經過哪些程序？

- Q
- 若無法在期限內修繕完畢，是否可展期？



- A
- 可以
- 請來函都發局
- 應提出資料供都發局酌處
- 都發局將回覆是否同意展期
- 若同意展期，仍請於修繕完成後來函檢送相關文件過局憑處

伍. 申報後如果需要修繕或是拉皮會經過哪些程序？

• Q

- 若建築物已做過外牆全面更新或拉皮，還需要做外牆申報嗎？

• A

-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辦法第四條規定，若建築物之外牆飾面已全面更新者，**並經報備完成者**
 - 其申報年限可以重新起算15年

更新前



更新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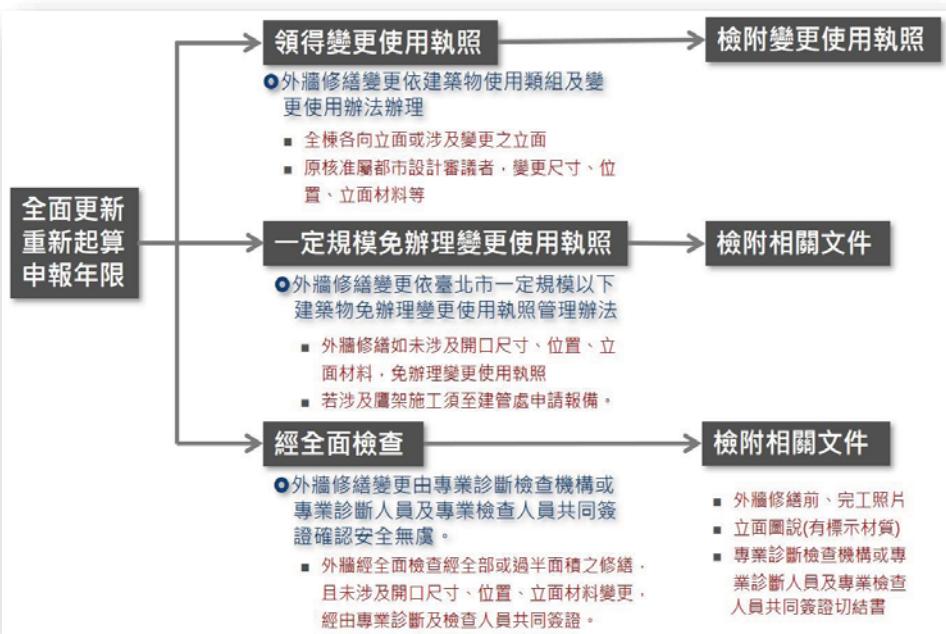


伍. 申報後如果需要修繕或是拉皮會經過哪些程序？

• Q

- 若全面更新可以重新起算需要檢附甚麼資料證明嗎？

• A



伍. 申報後如果需要修繕或是拉皮會經過哪些程序？

• Q

- 無法在期限內修繕完畢，需要準備什麼資料申請展期？

● 外牆申報案件展期

(申請單位名稱) 函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外牆檢查報價單（需有廠商大小章）
主旨：檢送臺北市○○區○○路/街○○段○○巷○○弄○○號(使用執照：○○○○)之展期相關申請文件，請查照。
說明：
一、本申請建築物位於臺北市○○區○○路/街○○段○○巷○○弄○○號(使用執照：○○○○)
二、檢具外牆檢查報價單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申請人/聯絡人：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 A

- 應提出
 - 無法如期修繕之原因
 - 相關資料
 - 預計修繕完畢之時間
 - 工程進度表

陸. 完成申報後政府有補貼嗎？要怎麼申請？

• Q

- 辦理建築物外牆飾面檢查及診斷，都發局有補助嗎，應向何單位申請？
- 補助額度是多少？
- 是否有申請期限或名額之限制？

• A

- 依建管處收件時間排序

項目	補助方式
外牆安全診斷補助費	每棟建築物補助外牆安全診斷費用新臺幣八千元整
外牆安全檢查補助費	費用依建築物申請之樓層數及面臨道路水平投影寬度計算補助上限，最高金額新台幣八萬元整

外牆安全檢查補助費

新臺幣：元

樓層數	面臨道路水平投影寬度	新臺幣：元		
		20m 以下	20m~50m	51m 以上
5 層以下	30,000	40,000	50,000	50,000
6~10 層	40,000	50,000	60,000	60,000
11~30 層	50,000	60,000	70,000	70,000
31 層以上	60,000	70,000	80,000	80,000

- 若都發局預算用完，則會停止受理申請

陸. 完成申報後政府有補貼嗎？要怎麼申請？

- Q

- 是否臺北市的房屋均能取得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之補助？
- 需要該棟住戶全數同意，才可以申請建築物外牆申報診斷檢查及申報補助嗎？

- A

- 申報人需先行辦理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後才可提出補助申請
- 建築物需為：
 - 地面十一層以上之建築物，自核發使用執照之日起算滿十五年以上。
 - 經都發局評定外牆具有潛在危險疑慮之建築物。
- 無須全數住戶同意
 - 符合資格之建築物，辦理申報後即可提具申報結果通知書及其他相關資料向都發局申請補助。

陸. 完成申報後政府有補貼嗎？要怎麼申請？

- Q

- 若建築物為公家單位與私有各佔部分所有權，是否可申請建築物外牆飾面檢查及診斷補助？

- A

- 可
- 建築物之所有權人非屬全棟公有建築物，視為私有建築物
- 符合本補助之對象，可申請建築物外牆飾面檢查及診斷補助



陸. 完成申報後政府有補貼嗎？要怎麼申請？

• Q

- 外牆申報補助的表格要到哪裡下載？

• A

- 建築管理工程處網站下載使用
<https://dba.gov.taipei/Default.aspx>
- 宣導專區—建物外牆安全—外牆申報相關法規—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補助作業要點



► 首頁 > 建管業務綜合查詢 > 宣導專區 > 建物外牆安全 > 外牆申報專區

外牆申報相關法規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補助作業要點(110.9.1)

相關檔案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補助作業要點 [pdf\(84.80 KB\)](#)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補助費(附表1) [pdf\(47.56 KB\)](#)

外牆安全診斷檢查補助申請書填寫輔助範例 [pdf\(1.28 MB\)](#)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補助申請書(附件1) [pdf\(81.89 KB\)](#) | [docx\(33.74 KB\)](#)

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領據(附件2) [pdf\(136.66 KB\)](#)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

38/46

陸. 完成申報後政府有補貼嗎？要怎麼申請？

• Q

- 因社區經費不足，在申報診斷及檢查過程中，是否可以先支付一部分補助金額？

• A

- 無法先行預支補助

- 社區需先行辦理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後
- 提具申報結果通知書及其他相關資料向都發局申請補助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

39/46

陸. 完成申報後政府有補貼嗎？要怎麼申請？

• Q

- 申請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補助，可否只提出單項申請？

• A

- 可以
- 經判斷**免改善**或已由專業診斷檢查機構或專業檢查人員**立即改善**完成
 - 檢查機構或人員，向都發局進行申報
 - 待收到申報結果通知書後
- 即可**單獨**申請外牆安全檢查補助

陸. 完成申報後政府有補貼嗎？要怎麼申請？

• Q

- 建築物有陽台違建或加裝鐵窗，是否即無法申請外牆申報補助？

• A

- 外牆申報補助乃是針對辦理外牆飾面檢查及診斷之申報人給予補助
 - 不排除**涉及陽台違建或加裝鐵窗違建部分



柒. 若我沒有依照規定做外牆申報會怎麼樣呢？

• Q

- 若沒有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診斷及申報，都發局會處罰嗎？
- 裁罰對象是誰？



• A

- 會處罰
 - 臺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31條之一規定
- 處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或建築物所有權人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限期補辦手續，屆期未補辦者，得按次處罰

柒. 若我沒有依照規定做外牆申報會怎麼樣呢？

• Q

- 若有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診斷及申報，需要修繕而沒有修繕，都發局會處罰嗎？
- 裁罰對象是誰？



• A

- 會處罰
 - 臺北市建築管理自治條例第31條之一規定
- 主管建築機關得對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所有權人或使用人處新臺幣六萬元以上，十萬元以下罰鍰，並得令其限期改善或履行義務，屆期不改善或不履行者，得按次處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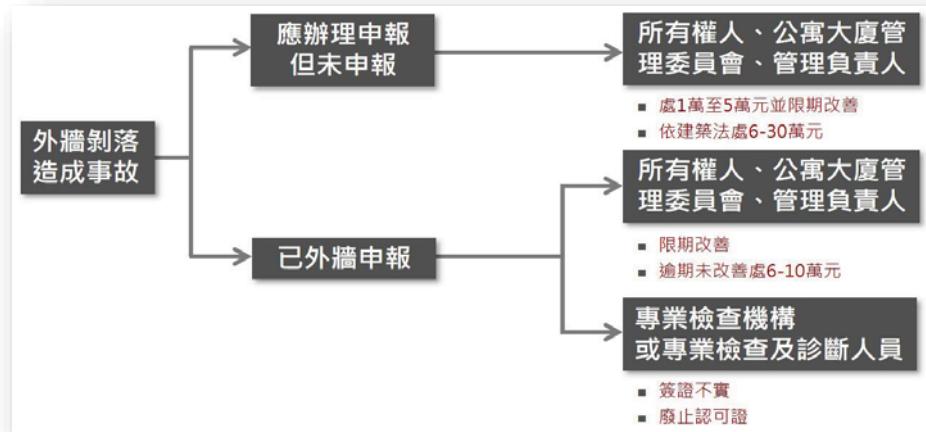
柒. 若我沒有依照規定做外牆申報會怎麼樣呢？

• Q

- 若有辦理建築物外牆安全檢查診斷及申報完成後，卻有剝落現象，都發局會處罰嗎？
- 裁罰對象是誰？

• A

- 所有權人、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已依規定申報，尚無故意過失，**不予優先裁處罰鍰**



捌. 結語

- 外牆申報相關資訊下載及諮詢窗口
 - 外牆申報專區



關於建管處

公告資訊

建管業務綜合查詢

建物使用安全

公寓大廈廣告物

申請案件

檔案下載

建管法規

服務須知

外牆申報相關法規

外牆申報專業檢查及專業診斷人員名單

外牆培訓機構

外牆申報說明會

外牆線上申報系統

外牆申報相關作業書表

捌. 結語

➤ 臺北市社區建築師

社區建築師聯絡資訊可至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網頁逕行查詢使用。



➤ 首頁 > 建管業務綜合查詢 > 宣導專區 > 社區建築師專區

社區建築師專區



編號	標題	發布日期
1	第九屆社區建築師名冊	106-05-16
2	臺北市社區建築師制度推動計畫	101-12-12
3	『建築家庭醫生十問』宣導手冊	98-05-03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

46/46

THE END



臺北市建築物外牆安全診斷檢查及申報相關法令說明會
110年度臺北市建築物外牆飾面剝落勘檢及申報補助查核
委託專業服務案